

強制性制度供款、任意性制度供款及外地僱員聘用費¹

繳款渠道²

項目	申報情況			繳款渠道	社保服務點	市政署市民服務中心及分站 ²³	一戶通手機App及網頁	指定銀行 ²³				自助服務機 ⁷
								自動轉帳	櫃枱	網上銀行 ⁵	銀通網絡 (Jetco) 自動櫃員機 ⁵	
強制性制度供款	電子申報	長工 / 具期限勞動合同 (散工)	按申報時間	僱員工作季度 / 工作月至翌月3號	✓	✓	✗	✓	✓	✓	✓	✗
				供款月1至20號 / 工作月翌月4至20號	✓	✗	✗	✓	✗	✗	✗	✗
				供款月 / 工作月翌月21號至倒數第二個工作日	✓	✗	✗	✗	✗	✗	✗	✗
	紙本方式	長工僱員任職情況無變動 (無須作出申報)		✓	✓	✗	✓	✓	✓	✓	✗	
			長工僱員任職情況有變動 / 具期限勞動合同 (散工)		✓	✓	✗	✗	✓ ⁶	✗	✗	
					✓	✗	✗	✗	✗	✗	✗	
任意性制度供款				✓	✓	✓ ⁴	✓	✓	✓	✓	✓	
外地僱員聘用費				電子申報	✓	✓	✗	✓	✓	✓	✓	✗
				紙本方式	✓	✓	✗	✗	✓	✓ ⁶	✗	✗

繳款方式

地點	方式
社會保障基金各服務點	現金、支票或銀行本票 (抬頭為"社會保障基金")、銀行卡 (銀聯、VISA、萬事達、大西洋銀行發出的美國運通卡)
市政署市民服務中心及分站	現金、支票或銀行本票 (抬頭為"市政署")、銀行卡 (銀聯、VISA、萬事達)、微信支付
指定銀行 (櫃枱)	現金、本行支票或本行本票 (抬頭為"社會保障基金")

- 繳款期限：長工供款、任意性制度供款及外地僱員聘用費於每年一月、四月、七月及十月按季繳納 (前一季度)；散工供款於僱員工作月份的翌月內繳納。
- 各繳納渠道地點，可瀏覽本基金或相關機構網站。
- 市政署市民服務中心及分站及指定銀行只接受按期繳納的社保款項。
- 憑受益人澳門居民身份證編號，利用政付通內的電子支付 (如中銀手機銀行、MPay 澳門錢包及 VISA / 萬事達信用卡)繳納。
- 只適用於中國銀行、中國工商銀行 (澳門)、澳門商業銀行、大豐銀行、大西洋銀行、中國建設銀行、廣發銀行、立橋銀行及華僑永亨銀行。
- 只適用於中國銀行、中國工商銀行 (澳門)、澳門商業銀行、大豐銀行、大西洋銀行、中國建設銀行、廣發銀行、立橋銀行。
- 需使用澳門通拍卡繳款。